

# 中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中山残联〔2021〕66号

## 关于确定我市0-6岁残疾儿童诊断 定点医院的通知

火炬开发区、各镇街残联，各定点评残医院：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管理我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的申请，加强资金管理，提升服务质量，经研究，拟确定以下定点评残医院为我市0-6岁残疾儿童诊断定点医院。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 一、0-6岁残疾儿童诊断定点医院

中山市人民医院、中山市博爱医院、中山火炬开发区医院。评定医生按评定资质出具诊断证明书（见附件1）。

二、诊断证明书适用于0-6岁残疾儿童的康复训练、辅具器具适配、人工耳蜗及肢体矫治手术等救助的申请。

**三、各评定医生应根据国家残疾标准，作出诊断及意见，由1个评残医生签名，出具的诊断证明书由诊断定点医院加盖印章。**

**四、诊断费用由个人负担。**

**五、相关要求**

各镇街必须做好宣传工作，广而告之辖区内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家长，特别是申请过康复救助的要通知到位，要发动残疾儿童家长提前到上述诊断定点医院办理残疾儿童诊断证明手续（见附件2）。

附件：1. 中山市残疾儿童诊断证明书

2. 诊断定点医院咨询预约方式



抄送：中山市卫生健康局